

信息披露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301335 证券简称:天元宠物 公告编号:2023-049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2023年7月13日起至2023年7月13日,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日期, 产品名称, 本金(万元), 理财收益(元), 起始日, 本金额度. Lists two transactions for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理财产品的购买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购买主体: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产品名称:浙商银行2023年新增添利尊享61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三、其他说明 1.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2023年7月19日起至2023年7月21日止。 2.产品到期日:2023年7月17日 3.产品到期日:2024年7月2日

四、业绩比较基准:4.00%。本理财产品为净值型产品,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业绩比较基准是浙商银行基于投资范围内各类资产的收益水平、投资比例、市场状况等因素进行动态测算和情景分析所作出的投资目标。

五、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日期, 产品名称, 产品规模(万元),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本金余额, 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未到期金额合计为9,5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

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签约日期, 产品名称, 产品规模(万元),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本金余额, 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未到期金额合计为9,5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

九、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一、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二、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三、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四、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五、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六、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八、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十九、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一、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二、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三、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四、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五、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六、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八、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十九、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十、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控制措施 1.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公司杭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调宠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以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不超过10%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3-40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事项概述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2023年6月10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18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85,723,7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元(含税),本次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为99,573,037.84元。公司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红股。

截至权益分派登记截止日2023年7月1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204,772股,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后,公司总股本585,723,752股经回购股份7,204,772股参与利润分配的总数为578,518,9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21171元,不派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6日披露的《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39)。

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参与2022年度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票面市价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配到每一股的实施后,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实施后每股除息价格与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除以17000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即(1.721171元/股-1.721171元/股)÷(585,723,752股-7,204,772股)=585,723,752股)。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息价格=股改登记日收盘价-0.170000元/股。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情况 (一)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原因及计算过程 1.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原因: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操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应当调整为回购股份实施前一个交易日的加权平均收盘价。

2.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计算过程: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操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应当调整为回购股份实施前一个交易日的加权平均收盘价。根据上述原则,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2023年7月13日收盘价的110%。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结果:根据上述原则,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2023年7月13日收盘价的110%。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编号:2023-002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年6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76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7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9,010,000.00元(含税)后,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690,99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8年11月13日全部到账,并业经中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11月12日XYZH/Z018BJA04772号报告审核。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专项存储专户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结项并注销的情况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珠海路支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以存放募集资金,并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海证券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合资公司上海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物流”)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用以存放募集资金,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4),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已经全部销户。

具体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名称, 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Lists four accounts for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注:已注销账户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2019-039号,2023-008号)。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关于辞任董事长及执行董事、委任董事长及授权代表变更的公告

股票代码:688091 证券简称:中芯国际 公告编号:2023-019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辞任董事长及执行董事 1.辞任董事长: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辞任执行董事: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二、委任董事长及授权代表 1.委任董事长: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委任授权代表: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授权代表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三、变更授权代表 1.变更授权代表: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授权代表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新任授权代表: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授权代表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四、其他说明 1.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刘清博士(以下简称“刘博士”)因工作调整,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职务,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3-061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质押解除及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1.质押解除: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质押展期: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展期,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二、质押解除及质押展期的具体情况 1.质押解除: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质押展期: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展期,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三、质押解除及质押展期的风险提示 1.质押解除: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质押展期: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展期,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四、其他说明 1.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2.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展期,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股票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3-048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核问询函的基本情况 1.审核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23年7月17日收到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并于2023年7月17日出具了《关于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问[2023]17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配合上交所审核问询。

二、审核问询函的主要内容 1.审核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23年7月17日收到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并于2023年7月17日出具了《关于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问[2023]17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配合上交所审核问询。

三、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情况 1.审核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2023年7月17日收到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并于2023年7月17日出具了《关于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一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问[2023]17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配合上交所审核问询。

四、其他说明 1.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已于2023年7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审核问询函。公司已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配合上交所审核问询。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3-54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1.获取补助: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秦川精密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秦川”)于7月17日收到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发展循环经济产业局下发的《关于下达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本次专项补助资金计划下达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1,000.00万元,上述补助资金已于7月17日到账。根据收到的文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1,000.00万元),该笔补助资金主要用于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符合《陕西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陕西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陕西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二、补助资金的使用计划 1.补助资金的使用计划: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秦川”)于7月17日收到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发展循环经济产业局下发的《关于下达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本次专项补助资金计划下达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1,000.00万元,上述补助资金已于7月17日到账。根据收到的文件(陕西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1,000.00万元),该笔补助资金主要用于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符合《陕西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陕西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符合《陕西省秦川机床工具集团工业母机制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股票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23-047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自查的基本情况 1.自查对象: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2.自查期间:自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17日。

二、自查对象的自查情况 1.自查对象: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2.自查期间:自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17日。

三、自查结论 1.自查对象: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2.自查期间:自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17日。

四、其他说明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2.自查期间:自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17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股票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3-048 投资者权益保护: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 3.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且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4.发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0.00元/股。 5.发行方式:采用询价方式确定发行对象。 6.发行期限:自2023年7月18日至2023年7月18日。

二、本次发行的风险提示 1.发行主体: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 3.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且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4.发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0.00元/股。 5.发行方式:采用询价方式确定发行对象。 6.发行期限:自2023年7月18日至2023年7月18日。

三、其他说明 1.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 2.提示性公告: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 3.提示性公告: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 4.提示性公告: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提示性公告”)。 5.提示性公告: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的